

生态伦理学视野下的绿色奥运

刘 煜, 龚正伟

(湖南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12)

摘 要: 从人与自然之间的道德关系来研究绿色奥运的核心内容——环境保护, 绿色奥运应该超越狭隘人类中心主义的桎梏, 尊重自然的内在价值和权利, 以及维护和平、反对战争, 在将自然界纳入人类道德关怀的前提下, 保证绿色奥运活动的正常进行, 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关 键 词: 生态伦理; 绿色奥运; 环境保护

中图分类号: G8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6)04-0138-03

Study of green Olympic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cological ethics

LIU Yu, GONG Zheng-wei

(College of Physical Education,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12, China)

Abstrac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cological ethics the authors studie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core content of green Olympics. Green Olympics should exceed the restriction of parochial anthropocentrism, respect intrinsic value and right of nature, maintain peace and oppose war. It should be ensured that Green Olympic activities are carried out normally under the precondition that the nature is taken into consideration of human ethics, so as to realize harmonious development of man and nature.

Key words: ecological ethics; Green Olympic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绿色奥运是一种体育与环境和谐发展的运作理念和模式, 它的内涵很深, 外延也很广, 但其核心思想是环境保护。当今绿色奥运生态环境建设过程中, 硬件投入多、软件投入少, 治标应急多、治本工作少, 这一过程不仅是技术和投入问题, 从根本上是人们转变观念的认识问题, 是涉及到生态伦理道德方面的问题。北京绿色奥运的宗旨之一就是培养人们良好的生态道德意识。所以, 要做好奥运中的环保工作, 迫切需要全人类进行精神上的洗礼, 呼唤人类与自然展开新一轮的道德对话。只有从深层次来挖掘绿色奥运中人与自然之间的伦理道德关系, 改变人与自然长期以来的对立状态, 树立正确的生态伦理观念并将其落实到具体行动中, 这样才能既保证奥运会赛事的正常开展, 符合人类对奥运会这一文化的需求, 又把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减少到最低, 照顾好自然界的客观权益。为了2008年能在北京举办有史以来最成功的一届奥运会, 绿色奥运必须做到上述两方面的“双赢”。

1 绿色奥运体现出对狭隘人类中心主义的升华

生态伦理学是系统地研究人与自然之间的道德关系, 主张将道德共同体的范围扩展到整个自然界, 用道德教化的力

量来重新认识人与自然的共生关系的学科; 为环境保护提供道义上的支持和应有的价值取向^[1]。对人类中心主义的讨论是生态伦理学研究领域中的一个重要话题, 传统的强势人类中心主义的实质是: “一切以人为中心, 一切以人为尺度, 为人的利益服务, 一切从人的利益出发”^[2]。据历史考证, 无论古代还是现代的奥运会, 它的发端归根结底是为了满足人类生存和发展方面的需要, 为了协调人类社会中各种利益关系, 其落脚点最终还是在人类身上, 是一种比较典型的人类中心主义在体育领域中的反映。人类在奥运会的举办过程中, 以这种人类“沙文主义”和物种歧视主义, 将除人类以外的所有物种都排除在“道德代理人”所关怀的“道德顾客”范围之外, 以道德歧视的态度不给与其他存在物以“道德服务”, 无论对生态系统还是奥运会本身, 都将是一个巨大的破坏。第16届法国阿尔贝维尔冬奥会毁掉30多万平方米森林, 数以万计的动物失去家园, 造成严重的生态危机; 1972年美国丹佛市迫于当地生态组织的压力, 不得不拱手让出举办第12届冬奥会的权利, 1974年加拿大的温哥华也是由于同种原因而撤回第13届冬奥会的申请, 给奥运会的普及和开展带来了损失^[3]。窥一斑而见全豹, 由于传统人类中心主义具有狭隘的视角和出发点, 难以将自然界的权益考虑到人

类的思考范围之内,不可避免的置生态系统于不顾,不利于奥林匹克运动和自然环境两者的可持续发展。当然,在生产力不够发达以及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还不够深的时期,强势人类中心主义在体育领域中的映射有其存在的必然性和现实性。但是,随着人类对外部世界和自身等方面认识的提高,人类中心主义所固有的弊端和难以调和的矛盾日益凸现出来,人类越来越意识到自己和外部自然环境之间存在着一种荣辱、一损俱损的内在联系,环保口号的提出以及在各种活动中的落实,迫使奥运会必须在关心环境的氛围中进行,绿色奥运也就应运而生。从此,奥运会的环保工作也体现出将自然环境纳入人类道德关怀的视野下,开始由原来比较强势的人类中心主义向具有新时代内涵的新人类发展观过渡,这是人类伦理道德在体育领域中的升华,对加快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进程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传统人类中心主义由于具有“反自然”的性质,如果在奥运会举办的过程中仍然以这种理念来指导行动,势必会带来严重的后果,从根本上还是损害了人类的整体利益。所以,适应客观形势提出的绿色奥运将树立一种新型的人类发展观。奥运会筹办和举办过程中对周围的自然环境是一种严峻的考验,稍不注意将有可能带来生态破坏,危及其他物种的存在利益。因此,必须通过绿色奥运这种形式来为地球上遭受人类迫害的千百万物种伸张正义,在奥运会这一大型的社会实践活动中,摆正人在自然界中的地位,实现由征服者向守护者角色的转变。绿色奥运并不是要一般地否认人在社会实践中的主体地位,而是要使人的绝对地位不复存在,结束那种只考虑自身需要,不顾及环境因素的自我放任、不受约束的时代。在绿色奥运中,人仍然能发挥其主动性、能动性,借助奥运会这种大型赛事来彰显人类先进文化,满足人类的多种利益的需要,但是这些利益首先必须是合情合理的,也就是要把握好一个“度”的问题。绿色奥运如果只考虑环境保护方面的因素,而主张人类在自然面前毫无作为,将是对人类这一高级灵长类动物的讽刺,奥运会各项活动的业绩必将大打折扣。如果走向另一个极端,也就是一味考虑怎样使奥运会办得雄伟壮观,而导致一些对生态环境不必要的干预和破坏,超过自然界所能承受的“度”,那么将受到自然的惩罚,最终也无法实现人类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所以,在绿色奥运过程中要找准人类利益与环境保护之间的平衡点,以双标尺度来权衡人类行为的“正当”与否(1)是否有利于正常开展奥运会的比赛及其相关活动,是否有利于奥运会达到举办的预期效果,是否有利于为人类的生存和发展服务(2)是否将自然环境的可承受力考虑在筹办和举办的过程中,是否使周围存在物所固有的权益得到人类的尊重,是否将对大自然的干预缩减到最低。总之,在绿色奥运过程中真正落实新时代人类发展观,以求达到奥运会和环境保护的“双赢”效果。

2 绿色奥运应尊重自然界的内在价值和权利

自然界的内在价值是指自然界的所有物种作为生存主体,以它自己的生存目的性定向的价值,即它们自主地生存

和繁衍,自主地进化和发展^[2]。生存是自然界所有物种的目的,是它们的第一要务,这是一种相对外在独立于人类世界,以自身为尺度来实现自我存在、自我调节、自我维持和自我发展,以这种客观属性来表达自己的“目的善”和“内在善”。要“恢复和保存”有其善”的自然固有价值名分,确立自然的权利就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责任^[2]。自然权利主要是对自然界的一切生命实体和过程的关注,是“生物固有的、按生态规律存在并受人类尊重的资格^[4]”。

举办奥运会有大量的体育场馆、奥运村等设施需要修建,相对于人们的衣食住行等基本需要来说,奥运会本身及其配套工作其实是属于人类的一种非基本需要,虽然它对于保持一个社会的较高文化水平和实现个人的合理目标来说意义重大,但是人类这种非基本需要的实现难以避免会和其他物种的基本利益发生冲突,甚至会危及生命,以至于极有可能陷入一个“奥运会——奥运城——污染场”的怪圈,存在着对生态环境造成巨大破坏的风险,是新时代奥林匹克运动所处危机的一种体现。然而,从哲学角度来说,危机也就意味着转机,要缓解这种冲突,奥运会就面临着两种选择,要么停办奥运会,要么实现奥运会与自然环境的和谐发展。显然,人类选择了后者并以绿色奥运这种形式来缓解矛盾、抵御风险、化解危机。如果人类在绿色奥运的工程建设活动中,考虑到生态环境的内在价值和权利,真正践行保护环境的道德责任和义务,那么可以大大减少甚至避免工程活动中对生态环境的不必要干预和破坏。从近几届绿色奥运举办方对环境保护别出心裁的理念和措施中可以看出,人类的生态伦理道德意识已经明显好转,奥运会与生态环境的和谐发展已初见成效,并呈现出大好走势。第17届利勒哈默尔冬奥会改变起初在一个沼泽地带修建滑冰场的计划,以保护沼泽地中鸟类的生存环境,为了约束施工人员的随意行为,组委会规定在修筑经过森林的滑雪道和少年滑梯道时,如果砍倒一棵不必要砍掉的树,必须为此支付7000美元的罚款。保护金铃蛙是悉尼奥运会上最著名的故事之一,原计划网球场选择在一片沼泽地上,但是后来发现是金铃蛙这种稀有动物的栖息地,为保护其生存环境,组委会毅然决定做出调整,不惜损失巨资另择址新建场馆,而且在奥林匹克公园内保留和恢复了大片的湿地、沼泽、丛林,以维持原有鸟类的生存环境及吸引更多的候鸟,等等^[5]。

承认了自然界的内在价值和权利,就赋予了自然界一种伦理尊严,规定了人类善待大自然时的责任和义务,对绿色奥运真正驶入与自然和谐发展的轨道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和参考价值。在绿色奥运的工作环节中,人类的非基本需要必定会和自然界其他物种的基本需要发生矛盾,那么根据生态伦理学所倡导的生物基本需要大于人类非基本需要的原则,人类要充分尊重自然界其他物种的自身内在价值和生存发展权利,最起码做到对自然界其他生命或物种的伤害减少到最低限度,尤其是不能干预濒临物种的生存发展环境,避免加速其灭绝,而是应该借绿色奥运的契机来唤起人类的生态良知,从而为落实环境保护行动打下坚实的基础。象最近几届绿色奥运对生命物种权益的充分考虑,以及将濒临物种作

为奥运吉祥物的举措,都是人类以绿色奥运来彰显对其他物种的伦理道德关怀,值得提倡和发扬。

3 绿色奥运中人与自然的和谐需要以人与人的和谐为前提

生态伦理学并没有孤立的研究人与自然之间的道德关系,而是将人与人之间的和谐也纳入了自己的研究视野。我国生态伦理学家刘湘溶教授^[4]曾指出:“生态伦理学的共生理念意味着共同的生存,和平的相处。这既包含着人与人之间的和平共处,也包括人与其它生命体的和平共处。”离开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调整来谈人与自然的和谐必然失去其理论和实践的基点,将无法得到有力的保证,人与自然的共存关系也必将夭折。战争和恐怖主义活动作为人与人冲突的极端表现形式,是人与自然和谐关系的最大破坏因素,生态环境在每一次战争或恐怖主义活动中都是受害者,战争及恐怖主义活动是世界上最大的环境污染。奥林匹克运动通过调节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达到了维护世界和平,减少战争爆发的同时,将无形中给我们的自然环境解压,有利于人与自然之间实现和谐。所以,如果绿色奥运的环保运动要想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解,必然离不开人与人之间的现实关系,只有以人与人之间的和解为前提,才能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繁荣景象。

奥林匹克运动从它诞生的那一天起就责无旁贷的担当起了维护世界和平的使者身份,在国与国、人与人之间架起了一座彼此沟通的桥梁。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通过奥林匹克的“维和”运动,在协调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同时,无形之中将舒缓人与自然的紧张关系,把人类的道德关怀拓展到自然界,体现出人类高尚的道德情怀,避免因人类所创造的强大物质力量不至于最终来毁灭人类自己,这就是奥林匹克运动通过“维和”口号和行动的落实,客观上给予自然环境以伦理

道德上的关怀。绿色奥运应该继承奥林匹克运动的优良传统,以其独有的榜样价值和沟通作用,使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向人与自然和谐的升华,至少应该在绿色奥运的过程中据战争及恐怖主义活动于门外,从而缓解对自然的压力,让绿色奥运在远离战争、环境优美的良好氛围中进行。

实现绿色奥运是一个需要全民参与日积月累的过程,而不是为了赶超前人的“快速结果”,要想根治以天灾形式出现的人灾,必须得从人类自身方面着手。“如果缺少新的价值观念的塑造,缺乏新的生存理念的培植,缺乏新的伦理素质的养成,那么,生态问题也许能在一时一地痊愈,却不可能最终普遍解决”^[6]。缺乏生态伦理研究和教育的绿色奥运是不完整、是不彻底的,只有全民生态伦理意识的提高,人类洗心革面的“道德革命”和“良心革命”取得成效,绿色思想深入人心,才能达到奥运会与环境保护的“双赢”。

参考文献:

- [1] 李培超.自然与人文的和解:生态伦理学的新视野[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1:7.
- [2] 余谋昌,王耀先.环境伦理学[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7,48,139,172.
- [3] 翁锡全.体育·环境·健康[M].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2004:294,320.
- [4] 刘湘溶.人与自然的道德话语:环境伦理学的进展与反思[M].长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107.
- [5] 黄德芬.绿色奥运——悉尼2000奥运会场的建设[J].广州师院学报:自然科学版,1999,20(5):26-27.
- [6] 卢风,刘湘溶.现代发展观与环境伦理[M].保定:河北大学出版社,2004:306.

[编辑:邓星华]